(1)報核仿單標籤以粘
主 (2)仿單標籤等實物過
粘貼時附送現品並

適應症：
神經疾患所引起的痙攣症狀，
疼痛性肌肉痙攣。

注意事項、禁忌、副作用：
請詳閱說明書

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

儲存：於 25℃以下儲存。

包裝：
3~1000 錠塑膠瓶裝、鋁箔盒裝。

衛署藥製字第 045439 號
GMP G-7899

批號/保存期限：請見瓶(盒)底

肌得樂錠 4 毫克
Spaslax Tablets 4 mg

藥　　商：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地　　址：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6 樓
製 造 廠：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鎮廠
廠　　址：桃園市平鎮區興隆路 266 號

成分：
每錠含 Tizanidine 4 mg（Tizanidine hydrochloride 4.58 mg）

用法用量：
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。
- **緩解疼痛性肌肉痙攣**

每日三次 2-4 mg。嚴重的情況，可在晚上加服 2-4 mg。
- **神經疾患所引起的痙攣症狀**

劑量應依病患需要而調整。初劑量每日不可超過 6 mg，分三次投予。每隔半週或一週逐步增加 2-4 mg，一般每日劑量 12-24 mg，分三至四次服用時，治療效果最佳。每日劑量不可超過 36 mg。
- **特殊族群：請詳閱說明書**

肌得樂錠 4 毫克
Spaslax Tablets 4 mg

成分：每錠含 Tizanidine 4 mg
（Tizanidine hydrochloride 4.58 mg）
適應症：神經疾患所引起的痙攣症狀，疼痛性肌肉痙攣。
用法用量：
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。
- **緩解疼痛性肌肉痙攣**

每日三次 2-4 mg。嚴重的情況，可在晚上加服 2-4 mg。
- **神經疾患所引起的痙攣症狀**

劑量應依病患需要而調整。初劑量每日不可超過 6 mg，分三次投予。每隔半週或一週逐步增加 2-4 mg，一般每日劑量 12-24 mg，分三至四次服用時，治療效果最佳。每日劑量不可超過 36 mg。
- **特殊族群：請詳閱說明書**

注意事項、禁忌、副作用：請詳閱說明書
儲存：於 25℃以下儲存。
包裝：3~1000 錠塑膠瓶裝、鋁箔盒裝。
衛署藥製字第 045439 號 GMP G-7899
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
批號/保存期限：請見瓶(盒)底
藥　　商：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地　　址：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6 樓
製 造 廠：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鎮廠
廠　　址：桃園市平鎮區興隆路 266 號

